**江苏师范大学校医院LED光谱治疗仪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QBZBTP2025002）

谈

判

文

件

江苏师范大学后勤保障部

2025年6月25日

1. **招标邀请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江苏师范大学校内分散采购指导意见（试行）》（国资发〔2024〕1号），现对校医院LED光谱治疗仪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的单位前来投标。

1. **项目编号：**HQBZBTP2025002

**2．项目名称：**校医院LED光谱治疗仪采购项目

**3．项目概况：**

3.1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4.5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3.2采购需求：一台LED光谱治疗仪。

3.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3.4项目地点：江苏师范大学泉山校区西教6号楼校医院。

3.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行业标准。

3.6项目实施要求：

（1）合同签订后3日内完成安装、调试。

（2）仪器安装、调试期间，要求投标人保障业务的连续性，如期间出现任何非计划内中断事故，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3.7项目验收要求:

（1）安装、调试完正常运行30日后，成交供应商可提出验收申请，若试运行期间出现问题，成交供应商需在5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整完毕。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的验收申请后根据技术要求和合同约定，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或验收单）。

（2）验收时需按照采购单位要求交付相应的需求规格说明书、测试报告、用户手册等验收资料。

3.8项目售后要求

（1）质保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具体期限在签订合同时约定。

（2）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3）从项目验收合格起，提供两年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每年不少于4次安全巡检、每年一次重大事件保障。

（4）要求中标人提供专业周到的售后技术支持服务，提供7\*24小时的电话语音技术服务，在0.5小时内响应并提供网络远程解决问题，若1小时内仍无法解决，须在2小时内安排人员到现场解决。

3.9付款方式

项目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或验收单），办理付款时，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税务发票，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按内部支付流程启动付款手续，一次性付清全款。

3.10招标方式

竞争性谈判，投标人需进行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

1. **投标人资格条件**

4.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专业供应商。

4.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5具有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

4.6具有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4.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符合上述投标人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我校本项目投标。**

**5．澄清与答疑：**

5.1澄清：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等相关内容进行询标。

5.2答疑：见招标公告。

**6．投标、开标、评标时间及地点：**

见招标公告。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在投标时进行。届时请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准时参加。

**一 总则**

7.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

8.凡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可参与投标。

9.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投标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10.本次招投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国家法律制约和保护。

11.凡参与此项目的投标人，除投标人有特别说明外，均视为接受并遵守本招标文件。

12.本次招投标活动细则由江苏师范大学后勤保障部采购与商贸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13.现场勘察

投标人可以进行实地勘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项目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勘察的责任和风险，现场勘察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 招标文件**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做的书面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招标文件的澄清**

14.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项目服务等有关招标资料有异议或疑问需要澄清，必须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送达后勤保障部采购与商贸服务中心，我方将适时在“江苏师范大学后勤保障部”网上以公告形式向所有投标人做出澄清。

14.2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做出的任何推论、解释、误解和结论，所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均由投标人自负。

**15.招标文件的修改**

15.1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日前进行修改。

15.2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通过“江苏师范大学后勤保障部”网站公告。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5.3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日期，并将具体变更情况通过上述网页公告。

**16.通知**

16.1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也将通过上述网页公告送达。

**三 投标报价**

**17.投标报价应包含的内容**

17.1投标人应承担与本项目采购谈判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2投标人的谈判报价是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谈判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指本项目所使用包含税金、包装费、安装费、运杂费、运输保险费、服务本身已缴纳或应缴纳的营业税、销售税和其他税费、资料费、技术人员培训费，及其他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改造服务本身必须的备件，附件和专用工具。

17.3总价格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及相关伴随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

**18.投标报价方式**

18.1投标人只允许在《投标文件》中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18.2投标人的报价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本项目谈判小组谈判、评审确定中标人的唯一依据。

18.3投标货币：人民币为货币单位报价。

18.4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需进行二次报价（二次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

**四 投标文件**

**19.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9.1投标文件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19.2投标文件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0.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20.1投标文件分为商务和技术两个部分。为了方便评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本文件附后格式要求制作。

20.2商务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文件主要指投标人按照本文件要求而制作的有关报价及完成本项目的施工组织方案、质量服务承诺等文件。

20.3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20.3.1投标函

20.3.2授权委托书

20.3.3投标承诺书

20.3.4投标单位情况介绍（**简要说明**）

20.3.5计划投入的主要技术人员情况、投标人及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一览表、相关业绩复印件等。

20.3.6投标报价单，具体要求参见本文件第四部分；报价表（按招标人提供的规定格式报价）。

20.3.7投标综合说明书：**项目实施方案。**

20.3.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20.3.9递交投标文件时持**盖有企业鲜章**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资质证书、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法人授权书原件、投标代表个人身份证原件，拟派本项目负责人或现场技术员资格证书原件，在开标地点递交审验。

**21.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21.1投标人应认真按照本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有格式要求的应按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没有格式要求的文本，其格式应与整本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21.2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招标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2.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编目**

投标文件统一按A4规格幅面，并统一按照规定的顺序编目编码、装订成册，一式**叁**份，**并编制目录，在每页按顺序打印页码，装订的第一本应为正本。**

**23.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23.1法定代表人如果授权投标人代表处理一切与本次招投标有关事宜，须将书面形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23.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适当的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同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中文全名。

23.3投标文件必须在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

23.4投标文件一律打印，须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果有修改错漏处，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24.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

投标文件应统一装入同一个密封袋中。封口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及投标人公章。封皮上要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地址，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24.2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25. 无效标书的判定**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再参加评标：

25.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按规定正解填写或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印章的。

25.2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25.3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25.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等与原件不一致的。

25.5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25.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25.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25.8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25.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小组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25.10改变招标文件提供的附件中的接口改造规范。

25.11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项目验收、计量、价款结算支付办法。

25.12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5.13经评标小组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

25.14未按规定递交20.3.9要求的必须持有的相关证书原件的。

25.1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的无效投标规定的。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者说明，其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但是按照本招标文件第21条规定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不在此列。

**27.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

27.1评标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7.2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7.3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8.1如果投标人有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要求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并经招标人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28.2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提交，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开标时启封”字样。

28.3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此行为将被记录在案，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29.投标截止时间**

29.1投标文件须在本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

29.2招标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招标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29.3不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30.投标要求**

30.1本招标文件及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作为本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

30.2招标人不接受不明确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投标人对投标如果有说明应在《投标一览表》上显著位置予以注明。报价表必须按统一格式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

30.3投标人如中标，其中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1.转包、分包**

31.1禁止中标单位将其承包的全部项目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32.投标保证金**

32.1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3.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33.1自投标日起60日历天内。如投标人无特别说明，则视为接受此条款。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3.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但其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招标人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五 评标、定标**

**34.开标**

34.1开标将由后勤保障部采购与商贸服务中心统一组织，投标人应准时参加开标。

**35.述标**

35.1根据现场需要，投标人可做现场述标或电话澄清，具体由评标小组确定。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

35.2述标内容包括投标人阐述其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完成本项目的有效措施、投标价格、投标人单位基本情况、服务方案等，以及评标小组认为有必要明确的其它问题。

35.3如果评标小组确认需要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相关问题做出补正，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或电话确认合同中约束。

35.4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小组对本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做出变更，招标人将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合格投标人，使每个投标人均有同等机会根据修改后的招标条件提交新的方案。

**36评标**

36.1评标：我校后勤保障部采购与商贸服务中心负责组建的评标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满足我方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第二次报价最低者为本项目中标人。

36.2评标小组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足额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编排有序、是否符合本文件要求。

36.3如果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小组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7.定标**

37.1本项目评标小组根据评标情况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38中标通知**

38.1在确定中标人后，现场公布。

38.2招标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8.3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 合同签订**

**39. 授予合同的顺序**

39.1评标小组根据最终定标的结果将合同授予中标人。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正序排名第二的投标人。正序排名第二的投标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则该项目择期另行招标。

**40. 合同签订**

40.1中标人应按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招标人订立背离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0.2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时，除按照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外，还应接受本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内容的约束。

40.3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 询问和质疑**

**41.询问和质疑**

41.1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

41.2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如果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进行质疑并要求答复。

41.3招标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3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1.4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或对招标人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我校有关监督部门投诉，也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办理。

**八 保密和披露**

**42. 保密和披露**

42.1投标人自领取本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42.2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投标文件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42.3招标人有权在认为适当时，或在任何第三方提出要求时，无须事先征求中标人同意而披露关于已订立合同的资料、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及合同条款等。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43.技术参数要求**

1. 安全分类：I类。
2. 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3. 工作电压：AC220V±10％ 50Hz±2％。
4. 工作环境：

1.温度5-40℃。

2.相对湿度≤85％。

3.大气压力700-1060hpa。

1. 运输和贮存环境：

1.温度-40℃-55℃。

2.相对湿度≤95％。

3.大气压力500-1060hpa。

1. 显示方式：8”彩色触摸液晶显示。
2. 照射方式：连续照射、脉冲照射。
3. 脉冲频率：

1.Ⅰ档：2Hz。

2.Ⅱ档：5Hz。

3.Ⅲ档：10Hz。

1. 有效辐照面积：850cm2±10%。
2. 辐照距离：6cm±1cm。
3. 输出波长范围：
4. 红光633nm±10nm。
5. 蓝光417nm±10nm。
6. 黄光590nm±10nm。
7. 有效辐照度：
8. 红光≤200mW/cm2±20%。
9. 蓝光≤120mW/cm2±20%。
10. 黄光≤42mW/cm2±20%。
11. LED数量：1100颗。
12. 定时功能：
13. 具有定时器，定时误差不大于设定值的±2%。
14. 具有手动停止辐射输出的功能。
15. 移动支架：升降距离0-45cm±2cm。
16. 光源转动角度：360°。
17. 光源类型：红光、蓝光、黄光。

**44.服务要求**

44.1服务要求

（1）中标单位应按照拟定的项目方案组织开展，不得自行随意改变。

（2）中标方要加强安全管理，过程中产生的安全事故及责任均由中标方自行承担，采购方不负任何责任。

44.2质量标准及违约责任

（1）项目质量标准

本项目应符合符合通知文件要求，符合现行各种规范、规程、规章等有关规定，因中标方引起的问题，由中标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监督检查

采购方由卫健办（校医院）负责检查监督，中标方须进行配合。

（3）档案管理：档案包括设计资料、实施措施、试用记录、工作总结等文字资料和图片、视频等音像资料。

**45.质保期**

45.1本项目质保期2年。

**46.预付款**

46.1本项目无预付款。

**47.付款办法：**

47.1见项目概况3.9。

**48项目结算：**

48.1投标人中标总价作为项目结算依据。如有变更，按我校有关规定办理。

**49.**违约责任的具体条款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1.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文本  
合同草案条款（最终合同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 购 合 同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成交供应商）：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醒：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校医院LED光谱治疗仪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二、采购标的及数量总价  
甲方向乙方采购标的物，具体的品种、规格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参数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总价合计：小写 元（人民币），大写 ：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合同标的指货物（服务）名称、规格参数、生产厂家、数量、单价、总价等；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搬运、发放到户、检验检测、验收及审计等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金额 元（小写金额： 元），  
四、质量要求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生产企业或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得原装合格证品，并完全符合生产企业或国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质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交货时间：乙方应当在 年 月 日前将货物交付给甲方。  
交货地点：联系人： 电话： 。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三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 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合格后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代收单位）应在验收报告（回执单）上签字盖章。  
六、付款方式

项目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或验收单），办理付款时，成交供应商开具全额税务发票，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按内部支付流程启动付款手续，一次性付清全款。  
七、合同履行期限  
自 年 月 日开始至 年 月 日止。  
八、服务承诺  
 乙方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乙方的服务保证满意无投诉，  
甲方提出的合理需求，乙方应该予以满意解决。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0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4.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及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无特殊理由，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或终止合同内容。  
十一、不可抗力  
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二、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四、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执 份。  
十五、其它约定事项： 认同甲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作为合同附件。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信用代码： 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0.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50.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以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招标人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50.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50.3投标人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50.4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50.5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51.格式文件**

**格式一：**

**投标函**

江苏师范大学后勤保障部：

投标人全称 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以人民币（大写） 元（￥ 元）进行报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日起60日内遵守本文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如中标，保证在接到开工通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开工, 并保证在约定服务期内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的全部工作内容,质保期为 年。

3.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正本1份，副本2份**。

4.现场负责人或现场技术员： ，联系方式 。以上人员完全服从招标人的工作安排。

5.保证坚决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否则贵方有权没收我公司缴纳的合同履约金。

6.如果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招标投标法》和学校的招投标管理办法，我方愿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承担相关法律和经济责任，同时贵方有权没收我公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如果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承诺：招标人如果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保证供货。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如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贵校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人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招标人、招标人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未经招标人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招标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7）拒绝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对中标货物作质量检验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投标人代表E-Mail：

投标人：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苏师范大学后勤保障部：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住址） 的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该代理人可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

（投标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格式四：**

**报 价 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价（元） |
| **1** | 校医院LED光谱治疗仪采购项目（泉山校区西教6号楼校医院） |  |
| **总价** | |  |

**格式五：**

**(投标人名称) 资格证明材料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明文件名称** | **提供情况** | **备注** |
| 1 | 营业执照 |  |  |
| 2 | 具有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 |  |  |
| 3 | 具有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  |  |
| 4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5 | 法人授权书原件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  |  |  |

**注：请将此表粘贴于资质审核文件袋封面处，以便用于资质审查。提供情况一栏中，需要特殊注明的请用文字说明，其它的只需填写“有”或“无”。**

**投标代表签字： 投标人： （盖章）**

**投标承诺书**

致江苏师范大学：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符合本项相关资质要求。

我单位按照采购（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我单位兹宣布同意如下：

一、完全承担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如有偏离，将全部填写在偏离表中)。

二、保证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及所有材料的真实、合法、有效，并对其负责。

三、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含竞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四、所供货物保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性能和安全标准，无权利瑕疵。

五、报价有效期为90个工作日。

六、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七、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